

台灣公共藝術之脈動

The Pulse of Taiwan's Public Arts

汪碧芬

Pi-Fen WANG

樹德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專任講師

一、公共藝術的初探

自從一九九四年介入台灣的公共藝術，至今恰滿十年，經歷過多元角色的參與經驗，接觸了眾多來自各地的行政單位主辦人員，體驗到他們的心聲，以及諸多投入此一神聖戰場的藝術家，有的初試啼聲，部分則是常勝老手，至於審議委員及評審委員之生態顯現出各地方的差異性，很多現象發生，推展成效著實看得見，多方努力經營，累積了不少公眾文化資產，卻也帶來值得省思的隱憂，它的臨界點未到，不至於立即引爆，因為我們仍處在醞釀期，未來充滿各種可能性。

從國外攝取不少公共藝術的薰陶，遠早於台灣的經驗，主要可分為兩階段，最早憑著一種莫名的直覺感應，拍下眾多屬於藝術大師的作品，對我具有強烈的吸引力，主要來自作品在環境中早現出良好的視覺張力，或是能引發心靈沈澱，因為藝術作品的存在，留給我無限的回憶，特別是歐美國家間的文化根源互動交流，頗耐人尋味。每當自己身處在優秀公共藝術環境裏，心裡的悸動、嚮往，創作者常立即成為我的偶像，在台灣的現代化人為環境就極少產生這樣的震撼力量。尤其都市景觀品質與生活環境水平優劣自現，近幾年，當自己有目的性的前往國外考察時，依舊令我感受到公共藝術的成長與對民眾的影響力，是不容忽視的。台灣一直很羨慕外國人很容易就賺進為數可觀的文化觀光財，那是因為他們長久以來懂得經營、保存、成長與再突破。

二、台灣公共藝術的關懷

(一) 起航

也許大部分的人已漸淡忘，一九九五年文建會

在全省所策劃的九個示範實驗點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替台灣公共藝術運動思潮帶來一股新興的藝文生命力，九個執行單位在接獲榮耀後，無不跌跌撞撞的走來，我就在這樣的機緣下，經由藝文界的前輩、恩師江韶瑩引薦下，無厘頭的被當時的嘉義市文化中心總務組長林峻宏先生及執行小組帶到局長辦公室，大家莫名其妙地坐下，賴萬鎮局長第一句話就問：「請汪碧芬老師來有甚麼事嗎？我們自己不能處理嗎？」這句話也代表我的心聲，我第一次聽到公共藝術在台灣的訊息，坦白說，當時也不是很清楚它的定義，如何推動，示範計畫對大家而言，畢竟都太陌生了。一時之間，每個人均不知所措，有點尷尬，最後終於在全體執行小組的說明下，加上本身被「公共藝術」的字眼所深深吸引，局長點頭，從此負擔起推動「嘉義市文化中心音樂廳廣場」公共藝術設置示範計畫的總企畫，沒人教我怎麼做，也許是一種榮譽感的督導，自己全力以赴，運用邏輯思考，拆文解字，勢必完成任務，瞭解先前執行失敗重來的關鍵，對於主管機關文建會所擬定的基本政策及原則，雖然仍抱持著許多疑問，但憑著個人對台灣的藝術文化深層的關懷，以及聯想到國外接觸所得到的啟發與靈感，終於在與林峻宏課長通力密切合作下，抽絲剝繭，找到自信心與往下推動的活力泉源。

1. 首先問自己「何謂公共藝術？意義為何？」

「公共空間」，可以在戶外也可以在室內，因此與「環境」就密不可分，「藝術」在台灣習慣在博物館、美術館、藝廊展示，藝術家很容易執著在自我創作的意識、表現風格，往往在自己的創作工作室裏完成作品後，安排到室內展示空間陳列，因而常產生「以我為中心」的創作思考。然而面對「公共藝術」的思潮，就得嘗試反向思考，先放下身段讓自己的創作融入環境，目前大部分的藝術創作者

仍在適應中，甚至依然故我，難以承受此一重大轉變。我是一位環境景觀的設計師，較缺乏創造力、想像力，因此覺得若能藉由具有藝術創意的人來啓蒙刺激，應該會讓景觀作品更具生命力與永續性。

台灣的文化藝術環境艱困薄弱，提升文化生活水平人人有責，我的興趣，我的強烈使命感，透過系列叢書、相關文章及回憶有幸讓自己開始去認識，瞭解「何謂公共藝術」，當時的我其實深深感受到專業的孤獨，同時也享受到在國外所學能有所運用的樂趣與成就感。

2. 第二個重大課題：「先前的審議委員會，毫無共識，難立結論。」

先前林課長所帶領的執行小組，因無法短時間內摸索出具有說服力的流程與推動內容，故幾次的審議委員會議，較無交集，因此接下任務的同時，需克服引導說服審議委員會才能順利推動。

3. 第三件主要任務：「如何完成公共藝術設置企劃草案」

時間的壓力，對我是一項嚴苛的考驗，秉持著一項喜歡挑戰自己的信念，深知最重要的一件事是完成具影響力的「公共藝術設置企劃草案」，一星期內由林峻宏課長與專任司機陪同，分別參訪市政府民政課、縣史館、縣政府、圖書館、地方藝術家。特別是無師自通的石雕藝術家林漢泉先生，第一次見面，印象深刻，他那無予無求，勇敢放棄台北的一切，回故鄉走上孤獨的創作歷程，由衷敬佩，他的地方溪里化石雕刻創作，呈現出一種特殊的質樸感。交趾陶是嘉義市獨特的民俗工藝，高枝明藝師，師出有名，傳承此一珍貴的文化藝術，近年來交趾陶更提升為國家元首贈予外國貴賓，從事國民外交的貼心禮物。為了充實環境文化內涵，從文化單位的手中拿到重要的文獻，最忘不了的一幕是被引至縣府臨時書庫，面對眾多的書，我運用在美國賓大讀書時的找書功力，眼睛快速掃瞄書架上系列書背，不到半小時從中抽出三本重要參考書籍，管理單位大方地送給我，因為他說：「這些書，原本因搬遷無地方典藏，差點被丟棄。」聽了有點心寒。

透過累積，吸取資料、分析資源所在，在短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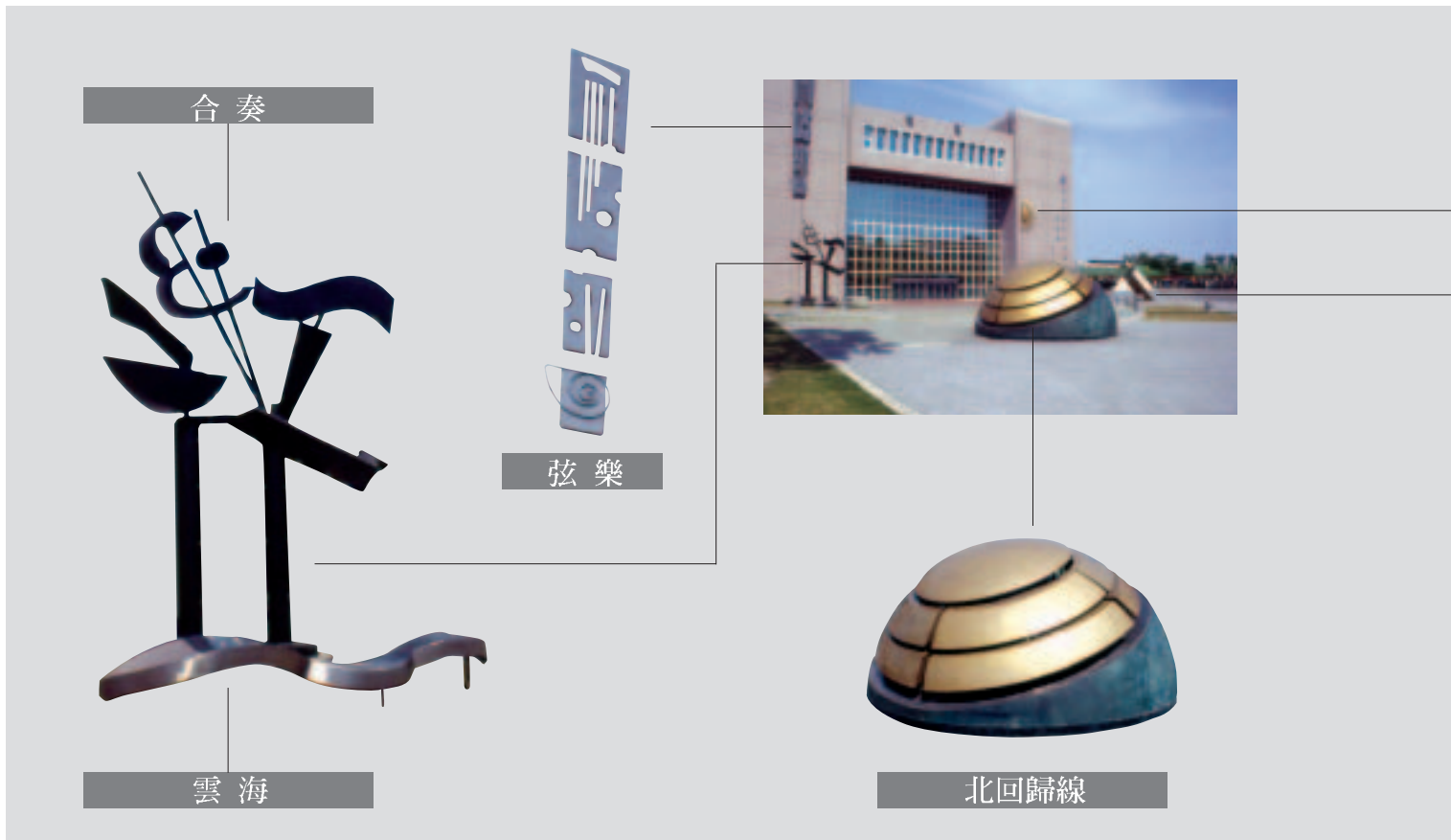
三天內完成企劃書草案，主要內容共三大部分，第一包含公共藝術的特質，本計畫依據與目的，執行組織，以及自然與人文環境特質，基地簡介，設置原則、主題之構想提示，第二包含公共藝術取得方式及徵圖文件要求，以及民眾參與計畫，第三說明進度、經費及流程。

完成後，產生的效益是順利推展，在執行小組完全授權下，面對審議委員、參與創作者及民眾，均產生良好的引導作用，這是令人欣慰的一點。過程中與文建會有良好的互動，請教與報備，值得一提的是，民眾參與就達五個階段，方式包括公聽會、廣播、上電視台、辦理文藝季宣傳、問卷及刊物宣傳、國外案例介紹的幻燈片，取得共識，施工階段的實質參與，以及持續性的導覽解說與維護。推動過程對自己是一種「實驗」與「成長」，從數十位參賽中，經三階段始脫穎而出的「與桃城對話」作品，至今我每次回嘉義，經過該作品時仍覺得很耐看。作品的創作者李長發先生與曾英棟老師在當時幾次深入對話後，竟結下不解之緣，尤其在誠品敦南店的咖啡座上的對話，成為我在攝取環境藝術養分時的啓蒙老師，彼此相互砥礪，每在承受台灣無力的文化環境，失去信心時，一種對藝術文化生命的理想情愫，讓我依舊踏上不歸路。他們在台南市有點頹廢夢幻的工作室，成為我充電的源頭，尤其對公共藝術的見解與不斷的創作，理念與新作品問世，讓彼此累積無限的推動力量。

承蒙文化局賴局長的信任，鑑於推動「公共藝術示範實驗計畫」順利完成，一九九九年間再度委任從事「嘉義市公共藝術設置資源調查及整體發展計畫」以及一九九九年城鄉新風貌計畫「嘉義市北門驛景觀改善工程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開啓了個人及團隊對嘉義市全面性公共藝術長遠設置計畫，建立更深的瞭解與推動的基礎，兩者的計畫與示範實驗計畫彼此有牽連與延續性。如今後兩個計畫早已順利完成報告書暨工程驗收啓用，略盡身為嘉義人回饋鄉里的心願。其中「嘉義市公共藝術設置資源調查及整體發展計畫」依法透過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的審核通過，以及配合都市計畫，邀請建築家、當地藝術家、國際社團及社區民眾參與（王田社

團)，以及公眾論壇，內容主要涵蓋計畫目的、方法，國內外公共藝術的經驗，嘉義市主要資源特質（自然環境、歷史人文、本市既有的戶外藝術資源，及長期發展計畫），瞭解嘉義市未來都市空間發展定位（包含都市計畫目標、發展政策與定位、上位計畫與相關計畫、都市空間結構，與公共開放空間系統），都市公共開放空間品質與視覺意象現況調查、擬定評估標準，未來空間構想及提示執行計畫。出版前局長花了許多時間幫忙校正，工作團隊深感到一種成就感，後來自己經常接受邀請到全省各地擔任相關講習，許多公私單位均給予此計畫好評價，紛紛想索取或購買，但基於後續推動人員業務繁重及地方政府財源經費窘困，至今仍未見到更多的影響力，誠乃可惜。唯一安慰的是，在文化局長及主辦單位的熱切關懷下，當時轟動一時，由東門圓環社區居民強烈發動要遷移的藝術品「和樂」，因為考慮歷史人文背景及周遭環境的因素，因難融於現實環境中而遭遷移，這是當時多數委員同意的結論。

「嘉義市阿里山森林鐵路北門驛古蹟區周邊景觀改善工程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係由本人偕同曾英棟老師，結合李長發先生、梁銘剛建築師及林漢泉藝術家，一起完成的，時跨三年的城鄉風貌計畫，業經城鄉風貌、古蹟、公共藝術等多次的委員會議，一波三折，憑著堅強的毅力與文化使命，克服萬難終能完成重建古蹟新生命的任務。計畫之初，就融入了公共藝術的概念，以重要的文化圖騰，故事性的串聯及空間的韻律，啟動社區集體的意識，讓這具有文化資產潛力的據點，重新激發市府團隊、林務局、嘉義林管處及社會大眾對營造文化環境的重視，環境設計中的三處公共藝術，分別用視覺藝術串聯林蔭道、對面的文化中心，「紅色的大喇叭」，具有呼喚的地標意象，「再生樹」與生態藝術牆成為對阿里山生態、鐵路人文的呼應，也是本計畫的重要端景，目前成為許多環境教育者及兒童的最愛，社區民眾良好的休憩處，婚紗攝影的取景場所，更重要的是整體文化環境全面改善。



曾英棟 與桃城對話 1995 嘉義市 (汪碧芬提供)

(二) 巡迴

近幾年我與公共藝術的緣分由嘉義市擴散到全省，連續的巡迴研習、講習、發表論文，擔任評審委員、審議委員。時空的交錯，讓自己有機會接觸許多不同單位、背景的人，大家對公共藝術的疑惑多於期許，特別是負責執行的公務人員。因為大家都是第一次，也往往是做過了，不再重複，永遠都只能經歷一次，故經驗傳承的力量，始終難以延續。多年的經驗累積，讓我見識到不景氣，部分的建築師及空間設計者也紛紛投入公共藝術領域，些微激盪出這個領域的多元性。坦白說，幾年下來的全省公務員講習，三天的內容，大部分的主辦單位依然是沿用舊有、難有突破，單向的演講討論，較難在短時間內獲得良好的成績。不過可喜的是這四年來，開始嘗試以工作坊的方式實際操作演練其執行流程。最特別的一次是由文化環境基金會主辦，屬孫華翔先生的創意，承辦「替代役的公共藝術講習與工作坊」排除萬難，除了安排到幾處實地與公

共藝術家互動外，更在集訓的金山活動中心硬是搬來了幾台電腦，分組操作，最後透過書面創意評選，並在當地搭起公共藝術作品，效果很好。更令人欣慰的是，這一批批替代役男結訓後大部分被分發到各地文化局，協助推動相關業務，公共藝術的文化種子，有機會傳播到全省。

(三) 突破—「微弱的力與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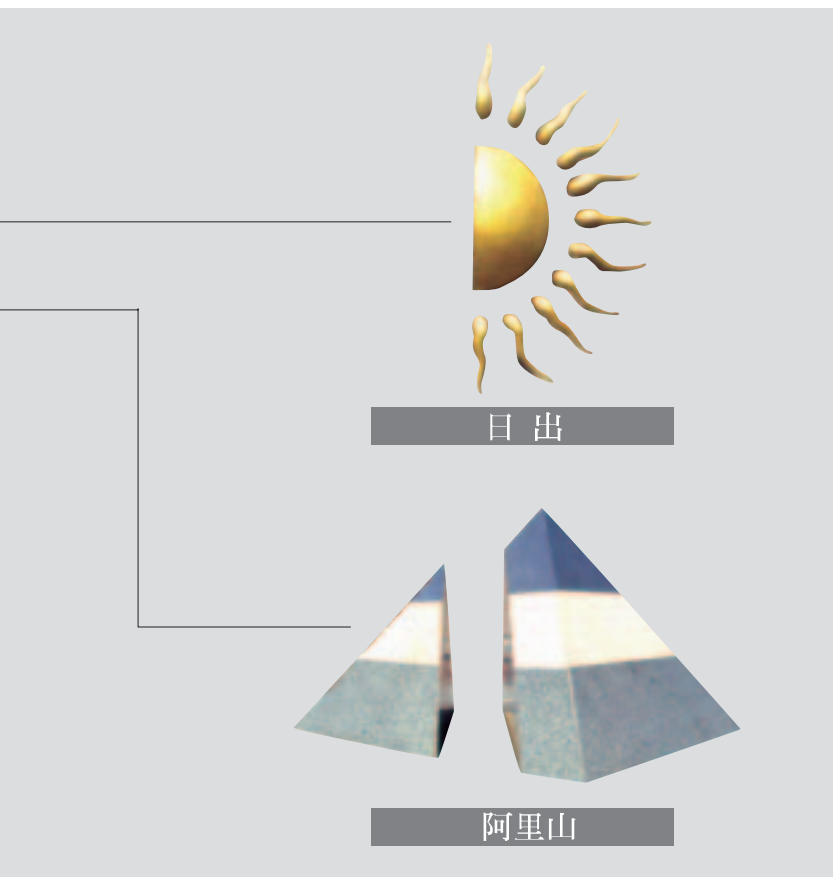
位在台東的國立台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係於二〇〇一年開始醞釀，承辦人盧梅芬是我在輔大景觀系的學生，一通電話，義無反顧的協助她推動該計畫。多年來她對原住民文化社會有深刻研究，在她順利考上成大藝術研究所之時，依舊執著於原住民的文化研究，畢業後到史前館工作。藉此承辦機會，一償我和她對於原住民八年的眷顧，希望本計畫能從提升原住民部落文化的再發展為主要目標之一。

計畫從二〇〇一年三月至二〇〇三年四月完成，過程中歷經充滿喜悅、爭議、重大挫折及最後以高度的成就收場，我認為本計畫案在台灣公共藝術推展史上，其高度的熱忱、專業、直屬長官的支持，形式與意義可謂空前的大突破，完整的企劃書，爭取到足夠的行政管理費，加上近新台幣三千萬龐大的公共藝術設置經費，故考慮史前館與文化公園兩個地方的差異性，由執行小組及審議委員正式通過，全案計有三部份：

· 第一部份

在博物館部分，從優秀的原住民創作者選出三至四位，過程中經歷作品評鑑及親自到場說明後決定；包括阿美族季·拉黑子（花蓮港口部落）、泰雅族尤瑪達陸（苗栗象鼻部落）、排灣族撒古流（屏東山地門部落），及李永明老師，他們的共同特質是部落文化菁英。其間，委員間及行政人員間的互動有點爭議，但最後在大家的努力下完成了設置計畫，並完成全程的錄影，其中較代表性的意義與效益如下：

1. 季·拉黑子部分一堅持以漂流木做為創作題材，大量運用本身擁有參與傳統文化傳承的身體語





右圖 拉黑子 微弱的力與美 2003 (卑南史前博物館提供)
 左下圖 尤瑪達陸 展開夢想的翅膀 2003 (卑南史前博物館提供)
 左上圖 李永明 對話 2003 (卑南史前博物館提供)



彙，主要作品「跳起的頓力—舞者」為生命禮儀，既嚴肅又熱情歌舞的八大年齡階級男性舞者，豐富的舞姿充滿力與美，他們的作品風格具有與環境融合的魅力。過程中最有價值的是，近三百萬的設置經費，回饋部落的年輕人。記得當年我懷著五個月的身孕，跟著他們去花蓮溯溪，親身體驗阿美族人在森林裡早現八大階級倫理的工作流程，瞭解選擇漂流木的技藝。

2. 尤瑪達陸一過程中雖充滿辛酸與再三挫折，但最後早現在博物館兩大片壁面的創作，得到極大的吸引力，民眾往往受到偌大的震撼、感動與驚喜，關鍵在於他勇於冒險，採用芋麻纖維新材料質，用編織的手法讓人產生好奇，所早現的效果出奇的好。這件作品最重要的影響力仍在於是部落婦女的集體創作，全部婦女的動員也圓了他多年來在象鼻部落中帶動傳統編織品的文化傳承，進化到染織工藝村的境界。展覽期間，他率領部落的人參加「微弱的力與美」系列講座，以更瞭

解使用植物加以染織的突破性。

3. 李永明老師一感佩於他多年對原住民文化的教育，並要求他使用柴燒的技法，設置一座窯，供未來發展地方文化之用。結果作品的質感、色澤表現不錯。
4. 撒古流一多年來為原住民社會文化奉獻頗多，創作水準極佳，是地方的意見領袖。多次看他說明，總感受到他人小、藝膽高大、志向深遠。

· 第二部份

文化公園部分採用公開徵選，共有一百多位參加，綜觀參與創作者涵蓋了幾位獲國際好評以及台灣各地公共藝術徵選出的首獎者，其中不乏大名鼎鼎者，可見專業者與一般大眾對本案的重視。就在初選十名正欲進入決選階段時，教育部突然來文，告知有人對在考古遺址上設置公共藝術產生質疑。於是就此展開支持與反對的論戰，承辦單位為慎重起見，陸續舉辦公開論壇、網路的意見，進入決賽者陳情，但上級主管機關的猶豫與裁示，讓本案停

滯許久，最後不得已，宣告停辦，對決選者給予微薄的補償。不管結果如何，它的重大意義早已存在許多人的心目中。

· 第三部份

「微弱的力與美」是整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第三階段，以動態導覽的方式來結合東部都蘭山劇團的戲劇表演，是很純粹的部落社團組織，不僅顯示出傳統原住民文化的戲劇張力，更重要的是藉由戲劇的觸媒作用，對東部藝文提升具有功不可沒的地位。其間透過在戶外海邊社區舉辦工作坊研習營，深深的凝聚原住民部落社區的力量與共識。「生活劇場搭蘆岸」是公共藝術展演的暖身，後續的「都蘭山藝術季」利用糖廠舊文化空間，發揮閒置空間再利用，進行另一波間接的藝文感染力。一系列的公共藝術成果展「微弱的力與美」雖然於四月中在史博館下檔，但於九十二年九月移至位於都蘭部落之都蘭舊糖廠進行巡迴展，對台灣東部文化創作環境具有某種指標性的意義。

整個過程中仍有點遺憾，在卑南史前文化公園的公開徵選受到某種重大因素影響，只進行複選，結果讓少部分人鬆了一口氣，但大部分人仍然心存不甘，所造成的爭議，只留待歷史去評定了，但走過的必定留下痕跡。

三、向國外公共藝術取經

國外的月亮未必比較圓，可能比較亮。國內外公共藝術的環境，當然難以相提並論，那不只是一種感覺，而是趨近事實，藝術涵養不僅透過專業教育，還需全民共同的養成。

國外的公共藝術與城市文化，常煥發出城市本身的歷史文化價值，新舊文化的交融更是普遍的現象。過去讚嘆「藝術之都」巴黎，近年再度訪歐美，西班牙巴塞隆納則是我另一個最愛。大都會中到處充滿建築大師高地的獨特作品，他那充滿自然幻想，宗教執著的情操，讓這些建築成為名副其實的公共藝術作品，在市中心、街道角落、山坡上的修道院及奎爾公園，都深深的吸引大量遊客的目光，也是建築研究者絕佳的考察據

點。不受拘束的造型，豐富的色彩，細膩精緻的細部，由室內、建築到戶外一體成形，古今中外鮮人能比，而最崇高的公共藝術作品則該屬於遺愛人間的聖家堂。這件未完成的偉大作品，是巴塞隆納人的驕傲，它的藝術生命朝向永恆的境界。還有藝術大師米羅的博物館，博物館參觀之始，牆壁上揭示處於大戰時刻，米羅希望透過作品傳達對世人的博愛、撫平傷痛，他的造型語彙突破國界、年齡與性別，而米羅多元的藝術作品既宜室內，也合戶外展示，最重要的是他提升人類的藝術心靈，創造了一系列的文化產業。

四、期許

鑑於與公共藝術推動過程一起成長的經驗，提出以下幾項議題：

1. 相關法令過於簡單，不能反映現實社會及特殊單位的需求。
2. 各縣市審議委員會的審議時程，缺乏彈性，易延誤部分計畫的推動。
3. 執行單位的徬徨與無助，以致設置計畫書過度抄襲，缺乏個別特色與創意。
4. 作品質量不均，缺乏反省機制。
5. 藝術創作者的素養、心態與無奈。
6. 民眾的聲音，依然薄弱。
7. 藝術經紀公司，該扮演何種角色。
8. 中央主管機關研擬的大架構與地方行政藝文生態有脫序的現象。
9. 缺乏設立基金統籌的機制。
10. 專業教育普遍缺乏環境觀。

在台灣這片土地上，公共藝術仍在萌芽，如果想看到繼續成長、茁壯，則有待我們一起努力，假以時日，生活藝術的境界必能出現在後代子孫身上。☼